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怡惠
電話：5216121分機273
電子信箱：010584@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0693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80000A_1140069382_ATTACH1.pdf)

主旨：修正「新竹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實驗教育學校校長遴選及聘任作業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新竹市立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及聘任作業要點」，並自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送「新竹市立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及聘任作業要點第二點修正規定」1份。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
副本：本府行政處(含附件)、教育處(含附件)

